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

关于开展装配式建筑—钢结构住宅项目 试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了大力推进钢结构住宅发展，为各地的建设工程提供示范引导，我中心决定依据《工业化建筑评价标准》(GB/T 51129-2015)开展钢结构住宅项目试评价工作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1、本轮装配式建筑项目试评价主要针对钢结构住宅，申报项目应为多层或高层钢结构住宅项目。

2、请申报单位按照附件《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申报书》（简称《申报书》）要求，结合“工业化建筑评价表”细则要求，认真填写项目申报书并准备相关评审资料，于6月3日前将申报书电子版报送至我中心。

3、我中心将联合中国金属结构协会对申报资料进行初步筛选，并最终确定4个试评价项目。

4、钢结构住宅示范项目试评价评审会议将于6月中旬在北京召开，筛选通过的项目单位负责同志对评审项目情况进行汇报和答辩，我中心将组织专家根据评审资料和项目汇报情况进行现场评审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1. 中国金属结构协会钢结构分会 胡育科

电话：010-58934476

邮箱：hyk6666@126.com

2. 住建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 杜阳阳、武洁青

电话：010-57811437 / 57811436

邮箱：dyy@chinahouse.gov.cn

附：1、装配式建筑项目申报书

2、工业化建筑评价表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

2016年5月20日

